附件2：

**全国水泥窑协同处置工艺技术装备创新**

**突出贡献单位申报书**

（水泥窑协同处置工艺、技术、装备相关单位填报）

申请单位：（盖章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 |
| 法定代表人 |  | 电话/手机 |  |
| 联系人 |  | 职务/职称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手 机 |  |
| 传 真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地 址 |  | 邮 编 |  |
| 企业性质 | □国有 □合资 □民营 □其他  |
| 企业人数 |  | 中级职称以上人数 |  |
| 注册资本 |  | 资产总额 |  |
| 服务类型 | □技术 □装备 □总包 □运营 □其它（ ）（可多选） |
| 主营业务收入 | 2015年 |  |
| 2016年 |  |
| 利润总额 | 2015年 |  |
| 2016年 |  |
| 推荐意见 |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

**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**

**（请从水泥窑协同处置方面提供以下材料；评选将从这些方面**

**综合考量，请各单位如实详细填报）**

1.企业简介及发展概况。

2.企业核心业务和资质。

3.企业技术/服务实力。

4.企业经营业绩和典型项目实例。

5.已取得的鉴定和荣誉情况。

6.取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。